

華南永昌全球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簡式公開說明書

刊印日期：114年4月

(一)本簡式公開說明書係公開說明書之重點摘錄，相關名稱及文字定義與公開說明書完全相同。

(二)投資人申購本基金後之權利義務詳述在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如欲申購本基金，建議參閱公開說明書。

壹、基本資料

基金名稱	華南永昌全球投資等級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本基金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成立日期	112年6月5日
經理公司	華南永昌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基金型態	開放式
基金保管機構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	基金種類	海外債券型
受託管理機構	無	投資地區	國內外
國外投資顧問公司	無	存續期間	不定期限
收益分配	本基金 B 類型各計價類別受益權單位均分配收益	計價幣別	新臺幣、美元
績效指標 benchmark	無	保證機構	無；本基金非保證型基金
		保證相關重要資訊	無

貳、基金投資範圍及投資特色

一、投資範圍：

(一)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之有價證券為：中華民國境內之政府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交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承銷中之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公開招募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依不動產證券化條例募集之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經金管會核准於我國境內募集發行之國際金融組織債券、以及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或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含ETF(Exchange Traded Fund)、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

(二) 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包括：

①由外國國家或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債券，含政府公債、公司債(含無擔保公司債、次順位公司債、交換公司債、轉換公司債、附認股權公司債)、金融債券(含次順位金融債券)、金融資產證券化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s)及本國企業赴海外發行之公司債；②於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及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外國店頭市場交易之封閉式債券型(含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及追蹤、模擬或複製債券指數表現之指數股票型基金(含ETF(Exchange Traded Fund)、反向型ETF及槓桿型ETF)；③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固定收益型、貨幣市場型或債券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④本基金投資區域涵蓋全球，可投資之國家及地區詳如公開說明書；⑤本基金投資之債券，不包括以國內有價證券、本國上市、上櫃公司於海外發行之有價證券、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於海外發行之基金受益憑證、未經金管會核准或申報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為連結標的之連動型或結構型債券；⑥本基金投資之外國有價證券應符合金管會之限制或禁止規定，如有相關法令或相關規定者，依修正後之規定。

(三) 原則上，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屆滿三個月(含)後，整體資產組合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應在一年以上(含)。本基金自成立日起六個月(含)後，投資於外國有價證券之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且投資於由公司或金融機構所保證或發行之「投資等

級債券」總金額不得低於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六十(含)；且本基金以投資於符合金管會所訂外國債券信用評等等級規定「投資等級債券」為主，不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本基金所持有之任一外國債券，嗣後如因信用評等等級調整，或有關法令或規定修正投資等級債券之規定者，致不符合本款規定者，經理公司應於前開事由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採取適當處置。

二、投資特色：

①聚焦投資等級債：本基金主要投資於債券信用評等達投資等級以上之全球債券，不投資「非投資等級債券」，有效降低投資組合之信用風險。②彈性策略調整：透過總經基本面及個別債券之技術面及評價面等分析，彈性策略調整以做出最適之投資組合配置。③提供穩健現金流：本基金透過投資於投資等級債券領取債息，預計為投資人創造穩健現金流。

參、投資本基金之主要風險

1. 本基金為海外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投資等級債，透過總經基本面及個別債券之技術面及評價面等分析，彈性策略調整以做出最適之投資組合配置。
2. 本基金可能面臨的風險包含：債券發行人違約之信用風險、利率變動風險、流動性風險、外匯管制及匯率變動之風險、政治或經濟變動之風險、商品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其它投資標的或特定投資策略之風險、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法令環境變動之風險及其他投資風險等，個別國家的政經情勢、政府政策或法令變動都可能對本基金造成直接或間接影響，譬如政治不確定性、罷工、暴動、戰爭等，都將可能使基金面臨不確定之風險。
3. 本基金若以美金及新台幣計價，投資人須承擔取得收益分配或買回價金時轉換回新臺幣可能產生之匯率風險，若轉換當時之新臺幣兌換外幣匯率相較於原始投資日之匯率升值時，投資人將承受匯兌損失。
4. 本基金所投資標的發生上開風險時，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可能因此產生波動，波動度屬中等程度，考量本基金之基金屬性、投資策略、投資區域及主要投資風險之特性，本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2*，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本基金應注意之相關風險請詳基金公開說明書第25頁至第30頁。

*風險報酬等級為本公司依照投信投顧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分類為 RR1-RR5 五級，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如：投資標的產業風險、流動性風險等)，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的風險。請投資人申購基金前應詳閱公開說明書，充分評估基金投資特性與風險，更多基金評估之相關資料(如年化標準差、Alpha、Beta 及 Sharpe 值等)可至投信投顧公會網站之「基金績效及評估指標查詢專區」(https://www.sitca.org.tw/index_pc.aspx)查詢。

肆、本基金適合之投資人屬性分析

本基金為海外債券型基金，主要投資於全球投資等級債，基金波動度屬中等程度，適合尋求全球投資等級債券市場潛在投資回報且能承受中度風險之投資人，惟投資人仍需注意本基金上述風險，斟酌個人之風險承擔能力及資金之可運用期間長短後方可投資，本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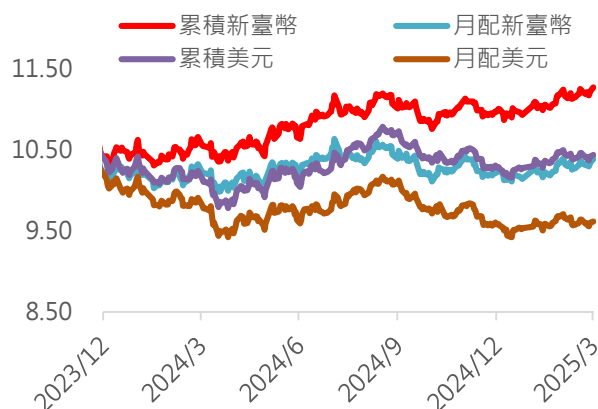
伍、基金運用狀況

一、基金淨資產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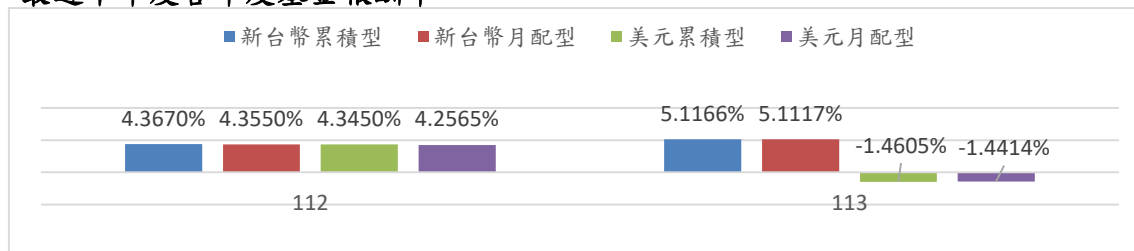
資料日期：114年3月31日

投資類別/ 國家(區域)	投資金額 (新台幣百萬元)	占比(%)
債券	409.14	89.84
附條件交易	26.87	5.90
銀行存款	20.78	4.56
其他資產 (扣除負債後)	(1.40)	-0.32
合計 (淨資產總額)	455.39	100.00

二、最近十年來基金淨值走勢圖：



三、最近十年度各年度基金報酬率：



註：112 年度報酬率計算期間：112.6.5(基金成立日)至 112.12.31

四、基金累計報酬率：

	最近三個月	最近六個月	最近一年	最近三年	最近五年	最近十年	成立日起
累積新臺幣	2.7282	2.3671	5.759	NA	NA	NA	12.7
月配新臺幣	2.7338	2.3613	5.7604	NA	NA	NA	12.6879
累積美元	1.5046	-2.3777	1.9348	NA	NA	NA	4.368
月配美元	1.4826	-2.3441	1.9591	NA	NA	NA	4.2772

單位：% 資料來源：投信投顧公會114/3績效評比

五、最近十年度各年度每受益權單位收益分配之金額：

年度	112	113
新臺幣級別	0.232	0.531
美元級別	0.222	0.501

六、最近五年度各年度基金之費用率：

年度	112	113
費用率	1.04%	1.78%

本基金成立日為 112.6.5，112 年度費用率係指基金成立至 112.12.31

陸、受益人應負擔費用之項目及其計算方式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項目	計算方式或金額
經理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1.5%</u>	保管費	每年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u>0.25%</u>
買回收件手續費	由買回代理機構辦理者每件 <u>50</u> 元，但至經理公司辦理者無。	召開受益人會議費用	受益人會議並非每年固定召開，每次預估新臺幣 <u>伍拾萬</u> 元。
申購手續費(註)	本基金各類型受益憑證申購手續費不列入本基金資產，每受益權單位之申購手續費最高不得超過發行價格之百分之三。		
買回費	現行非短線交易之買回費用為零。		
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持有本基金未滿七個日曆日(含)者，應支付買回價金之萬分之一(0.01%)之買回費用；但定時定額及同一基金間轉換得不適用上述之短線交易限制。買回費用歸入本基金資產。		
其他費用	詳見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捌、基金應負擔之費用。		

註：實際手續費率由經理公司在該範圍內，依申購人以往申購經理公司其他基金之金額而定其適用比率。

柒、受益人應負擔租稅之項目及其計算

本基金投資國內資本市場之稅賦事項均依財政部有關法令辦理，受益人可能負擔之租稅主要包括本基金所投資商品之各項交易稅及所得稅款等；另本基金如投資國外資本市場，所產生之各項所得，應依各投資所在國或地區相關法令規定繳納各項稅費，且可能無法退回。詳細內容請參見公開說明書第 37 頁。

捌、基金淨資產價值之公告時間及公告方式

一、公告時間：本基金每營業日公告前一營業日每受益權單位之淨資產價值。

二、公告方式：於經理公司華南永昌投信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網站(<http://www.sitca.org.tw>)公告。

玖、公開說明書之取得

一、本基金公開說明書備置於經理公司及其基金銷售機構營業處所，投資人可免費索取。

二、投資人亦可於經理公司網站(<http://www.hnfunds.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免費取得本基金公開說明書。

其他

華南永昌投信服務電話：(02)2719-6688。

警語

1. 本基金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核准，惟不表示本基金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及投資風險已揭露於基金公開說明書中，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2. 本基金為多幣別計價之基金，並分別以新臺幣及美元做為計價貨幣，除法令另有規定或經主管機關核准外，新臺幣計價級別之所有申購及買回價金之收付，均以新臺幣為之；美元計價級別之所有申購及買回價金之收付，均以美元為之。如投資人以其他非該類型計價級別之貨幣換匯後投資者，須自行承擔匯率變動之風險，當該類型計價幣別相對其他貨幣貶值時，將產生匯兌損失。投資人與銀行進行外匯交易有賣價與買價之差異，投資人進行換匯時須承擔買賣價差，此價差依各銀行報價而定。此外，投資人亦須承擔匯款費用，且外幣匯款費用可能高於新臺幣匯款費用。
3. 受益人不得申請於經理公司所經理同一基金或不同基金新臺幣計價受益權單位與外幣計價受益權單位間之轉換。
4. 基金之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上下波動。本基金之收益分配由經理公司依基金孳息收入情況，決定應分配之收益金額，經理公司將定期監控基金的配息金額與配息率，評估調整之必要，以避免分配過度侵蝕本金。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本基金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可於本公司網站查詢。
5. 為避免因受益人短線交易頻繁，造成基金管理及交易成本增加，進而損及基金長期持有之受益人權益，並稀釋基金之獲利，故本基金不歡迎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若受益人進行短線交易，經理公司將另洽收短線交易買回費用。
6.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及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者依法負責。本基金投資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之保障，投資人須自負盈虧。最大可能損失：基金交易係以長期投資為目的，不宜期待於短期內獲取高收益。投資風險可能影響基金淨值之表現，任何基金單位之價格及其收益於任一時點均可能漲或跌，故基金投資人不一定能取回全部或任一部分之投資金額。基金或服務所生紛爭之處理及申訴管道投資人就金融消費爭議事件應先向經理公司提出申訴，投資人不接受處理結果者，得向金融消費爭議處理機構申請評議。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電話：0800-789-885，網址<https://www.foi.org.tw>。